



老 | 清 | 華 | 講 | 義

LAO QING HUA JIANG YI

詩言志辯

朱自清 ◎ 著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

老 | 清 | 華 | 講 | 義

詩言志辯

朱自清 ◎ 著

(馬路門印宋古街部科學院學部第100號) 82105228-1870 湖南出版

湖南人民出版社

图书在版编目 (CIP) 数据

诗言志辨 / 朱自清著. —长沙: 湖南人民出版社,
2010. 4

ISBN 978 - 7 - 5438 - 6235 - 7

I. 诗… II. 朱… III. 古典诗歌 - 文学评论 - 中国
IV. I207. 22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09) 第 244723 号

诗 言 志 辨

朱自清 著

出 版 人: 李建国

策 划: 李声笑

出版统筹: 莫金莲 廖 铁

责任编辑: 李蔚然

装帧设计: 李 斌 黄 敏

出版、发行: 湖南人民出版社

网 址: <http://www.hnppp.com>

地 址: 长沙市营盘东路 3 号

邮 编: 410005

经 销: 湖南省新华书店

印 刷: 湖南天闻新华印务邵阳公司

印 次: 2010 年 4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

开 本: 710 × 1000 1 / 16

印 张: 10

字 数: 139000

书 号: ISBN 978 - 7 - 5438 - 6235 - 7

定 价: 20.00 元

营销电话: 0731 - 82226732

(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)

出版说明

朱自清（1898—1948），字佩弦，号秋实，现代著名散文家、诗人、学者。原籍浙江绍兴。因三代人定居扬州，自称“扬州人”。1920年毕业于北京大学，其后任教于中学。1925年，进清华学校（清华大学前身）教书。1931年在伦敦修读英国文学和语言学，次年回国，9月任清华大学中文系主任。1937年随校南迁至昆明，任西南联大教授，讲授宋诗、中国文学批评等课程。1946年由昆明返回北京，任清华大学中文系主任。北平解放前夕，患胃病辞世。

文学史家陈子善先生道：

1935年9月，朱自清在清华中国文学系开设新课“中国文学批评”，后来在西南联大也一直讲授这门课，这大概是他撰写《诗言志辨》的滥觞。他一直在思考“中国文学批评”的基本问题。次年6月，《诗言志说》（即《诗言志辨》首篇，此为初稿，收书时“差不多重写了一回”）在清华《语言与文学》创刊号发表。书中最后一篇《诗正变说》则发表于1945年8月《文史杂志》第5卷第7、8期合刊。由此可知，《诗言志辨》是“十年磨一剑”。

《诗言志辨》1947年8月开明书店初版，离朱自清逝世仅一年，但此书的写作延续了很久，“是朱先生历时最久、功力最深的一部书”（李广田）。

本书为朱自清先生诗论专著。系统梳理了上自春秋战国时的

“诗言志”说，下至汉代的“诗教”说，阐明了“诗言志”的中国诗学传统。

《诗言志辨》不但具有精审的考证，更具有宽宏的视野、融通的气度和独到的见解，经过对于古典解诗学的认同、清理与批判，完成了由古典解诗学的终结到现代解诗学思想构建的转折，是“以小见大”。

朱自清逝世后，朱光潜就在逝世当月发表《朱佩弦先生的〈诗言志辨〉》以为纪念。他评介道：“佩弦先生的《诗言志辨》之所以成为一个重要底贡献，也就因为它替文学批评史指点出一个正当路径和一个有成效底方法。”

著名文学史家王瑶认为，《诗言志辨》是朱自清的代表作，最能体现他“谨严而不繁琐，专门而不孤僻”的治学特色。



老清华讲义

LAOQINGHUA
JIANGYI

序

序

西方文化的输入改变了我们的“史”的意念，也改变了我们的“文学”的意念。我们有了文学史，并且将小说、词曲都放进文学史里，也就是放进“文”或“文学”里；而曲的主要部分，剧曲，也作为戏剧讨论，差不多得到与诗文平等的地位。我们有了王国维先生的《宋元戏曲史》，这是我们的第一部文学专史或类别的文学史。新文学运动加强了新的文学意念的发展。小说的地位增高，我们有了鲁迅先生的《中国小说史略》。词曲差不多升到了诗里，我们有刘毓盘先生的《词史》，虽然只是讲义，而且并未完成，还有王易先生的《词曲史》。民间的歌谣和故事也升到了文学里，“变文”和弹词等也跟着升，于是乎有郑振铎先生的《中国俗文学史》。这里特别要提出的是，在中国的文学批评称为“诗文评”的，也升了格成为文学的一类。陈中凡先生的《中国文学批评史》仅后于《宋元戏曲史》，但到郭绍虞先生的那一本出来，才引起一般的注意，虽然那还只是上卷书。

从目录学上看，俗文学或民间文学的歌谣部分虽然因为用作乐歌，早得著录，但别的部分差不多从不登大雅之堂。词曲发展得晚，著录得也晚。小说发展虽早，从前只附在子、史两部里，我们所谓小说的小说，到明代才见著录。诗文评的系统的著作，我们有《诗品》和《文心雕龙》，都作于梁代。可是一向只附在“总集”类的末尾，宋代才另立“文史”类来容纳这些书。这“文史”类后来演变为“诗文评”类。著录表示有地位，自成一类表示有独立的地位；这反映着各类文学本身如何发展，并如何获得一般的承认。

一类文学获得一般的承认，却还未必获得与别类文学一般的平等的地位。小说、词曲、诗文评，在我们的传统里，地位都在诗文之下；俗文学除一部分古歌谣归入诗里以外，可以说是没有地位。西方文化输入了新的文学意念，加上新文学的创作，小说、词曲、诗文评，才得升了格，跟诗歌和散文平等，都成了正统文学。但俗文学还只是“俗”文学；虽是“文学”，还不能放进正统里。所谓词曲的平等地位，得分开来看。戏曲是歌剧，属于戏剧类，与话剧平分天下。词和散曲可以说是诗类，但就史的发展论，范围跟影响都远不如五七言诗，所以还只能附在诗里；不过从“诗馀”、“词馀”而成为“诗”，从馀位升到了正位，确是真的。诗文评虽然极少完整的著作，但从本质上看，自然是文学批评。前些年苏雪林女士曾著专文讨论，结论是正确的。现在一般似乎都承认了诗文评即文学批评的独立的平等的地位。

文学史的发展一面跟着一般史学的发展，一面也跟着文学的发展。这些年来我们的史学很快的进步，文学也有了新的成长，文学史确是改变了面目。但是改变面目是不够的，我们要求新的血和肉。这需要大家长期地不断地努力。一般的文学史如此，类别的文学史更显然如此。而文学批评史似乎尤其难。一则一般人往往有种成见，以为无创作才的才去做批评工作，批评只是第二流货色，因此有些人不愿意研究它。二则我们的诗文评断片的多，成形的少，不容易下手。三则我们的现代文学里批评一类也还没有发展，在各类文学中它是最落后的。现在我们固然愿意有些人去试写中国文学批评史，但更愿意有许多人分头来搜集材料，寻出各个批评的意念如何发生，如何演变——寻出它们的史迹。这个得认真地仔细地考辨，一个字不放松，像汉学家考辨经史子书。这是从小处下手。希望努力的结果可以阐明批评的价值，化除一般人的成见，并坚强它那新获得的地位。

诗文评的专书里包含着作品和作家的批评，文体的史的发展，以及一般的理论，也包含着一些轶事异闻。这固然得费一番爬梳剔



老清华讲义

LAOQINGHUA
JIANGYI

序

抉的工夫。专书以外，经史子集里还有许多，即使不更多，诗文评的材料，直接的或间接的。前者如“诗言志”，“思无邪”，“辞，达而已矣”，“修辞立其诚”；后者如《庄子》里“神”的意念和《孟子》里“气”的意念。这些才是我们的诗文评的源头，从此江淮河汉流贯我们整个文学批评史。至于选集、别集的序跋和评语，别集里的序跋、书牋、传志，甚至评点书，还有《三国志》、《世说新语》、《文选》诸注里，以及小说、笔记里，也都五光十色，层出不穷。这种种是取不尽、用不竭的，人手越多越有意思。只要不掉以轻心，谨严地考证、辨析，总会有结果的。

我们的文学批评似乎始于论诗，其次论“辞”，是在春秋及战国时代。论诗是论外交“赋诗”，“赋诗”是歌唱入乐的诗。论“辞”是论外交辞命或行政法令。两者的作用都在政教。从论“辞”到论“文”还有一段曲折的历史，这里姑且不谈；只谈诗论。“诗言志”是开山的纲领，接着是汉代提出的“诗教”。汉代将“六艺”的教化相提并论，称为“六学”；而流行最广的是“诗教”。这时候早已不歌唱诗，只诵读诗。“诗教”是就读诗而论，作用显然也在政教。这时候“诗言志”、“诗教”两个纲领都在告诉人如何理解诗，如何受用诗。但诗是不容易理解的。孟子说过论诗者“不以文害辞，不以辞害志”，确也说过知人论世。毛公释“兴诗”，似乎根据前者，后来称为“比兴”；郑玄作《诗谱》，论“正变”，显然根据后者。这些是方法论，是那两个纲领的细目，归结自然都在政教。

这四条诗论；四个批评的意念，2000年来都曾经多多少少的演变。现代有人用“言志”和“载道”标明中国文学的主流，说这两个主流的起伏造成了中国文学史。“言志”的本义原跟“载道”差不多，两者并不冲突；现时却变得和“载道”对立起来。“诗教”原是“温柔敦厚”，宋人又以“无邪”为“诗教”；这却不相反而相成。“比兴”的解释向来纷无定论；可以注意的是这个意念渐渐由方法而变成了纲领。“正变”原只论“风雅正变”，后来却与“文变”说联合起来，论到诗文体的正变；这其实是我们固有的“文学史”

的意念。

这本小书里收的四篇论文，便是研究那四条诗论的史的发展的。这四条诗论，四个词句，在各时代有许多不同的用例。书中便根据那些重要的用例试着解释这四个词句的本义跟变义，源头和流派。但《比兴》一篇却只能从《毛诗》下手，没有追溯到最早的源头；文中解释“赋”“比”“兴”的本义，也只以关切《毛诗》的为主。“赋”“比”“兴”原来大概是乐歌的名称，和“风”“雅”“颂”一样。这一层已经有人在研究，但跟文学批评无关，我们可以不论。《毛诗》的解释跟作诗人之意相合与否，我们也不论。因为我们要解释的是“比兴”，不是诗。

本书原拟名为“诗论释辞”，“辞”指词句而言。后来因为书中四篇论文是一套，而以“诗言志”一个意念为中心，所以改为今名。《诗言志》篇跟《比兴》篇是抗战前写的，曾分别登载《语言与文学》和《清华学报》。《诗教》篇跟《正变》篇是近两年中写的。前者曾载《人文科学学报》；后者也给了《清华学报》，但这一期学报本身还未能印出。已发表的三篇都经过补充和修正，《诗言志》篇差不多重写了一回，不过疏漏的地方必还不少，如承方家指教，深为感谢。

目 录

序 /001

诗言志 /001

- 一 献诗陈志 /001
- 二 赋诗言志 /011
- 三 教诗明志 /016
- 四 作诗言志 /023

比兴 /038

- 一 毛诗郑笺释兴 /038
- 二 兴义溯源 /052
- 三 赋比兴通释 /063
- 四 比兴论诗 /077

诗教 /085

- 一 六艺之教 /085
- 二 著述引诗 /091
- 三 温柔敦厚 /103

正变 /116

- 一 风雅正变 /116
- 二 诗体正变 /131



诗言志

一 献诗陈志

《今文尚书·尧典》记舜的话，命夔典乐，教胄子，又道：

诗言志，^① 歌永言，声依永，律和声；八音克谐，无相夺伦，神人以和。

郑玄注云：

诗所以言人之志意也。永，长也，歌又所以长言诗之意。声之曲折，又长言而为之。声中律乃为和。^②

这里有两件事：一是诗言志，二是诗乐不分家。《左传》襄公二十七年也有“诗以言志”的话。那是说“赋诗”的，而赋诗是合乐的，^③也是诗乐不分家。据顾颉刚先生等考证，《尧典》最早也是战国时才

① 《史记·五帝本纪》改为“诗言意”。《礼记·檀弓》“子盖言子之志于公乎”句郑玄注：“志，意也。”

② 孔颖达《毛诗正义·诗谱序》“然则诗之道放于此乎”句下引。

③ 顾颉刚《论诗经所录全为乐歌》，见《古史辨》卷三（下）648至650面。

有的书。^①那么，“诗言志”这句话也许从“诗以言志”那句话来，^②但也许彼此是独立的。

《说文》三上《言部》云：

诗，志也。〔志发于言〕。^③从“言”，“寺”声。

古文作“𠄎”，从“言”，“𠄎”声。杨遇夫先生（树达）在《释诗》一文里说：“‘志’字从‘心’，‘𠄎’声，‘寺’字亦从‘𠄎’声。‘𠄎’、‘志’、‘寺’古音盖无二。……其以‘𠄎’为‘志’，或以‘寺’为‘志’，音近假借耳。”又据《左传》昭公十六年韩宣子“赋不出郑志”的话，说“郑志”即“郑诗”：因而以为“古‘诗’志’二文同用，故许（慎）径以‘志’释‘诗’”。^④闻一多先生在《歌与诗》里更进一步说道：

志字从“𠄎”，卜辞“𠄎”作“𠄎”，从“止”下“一”，像人足停止在地上，所以“𠄎”本训停止。……“志”从“𠄎”从“心”，本义是停止在心上。停在心上亦可说是藏在心里。

他说“志有三个意义：一，记忆；二，记录；三，怀抱。”从这里出发，他证明了“志与诗原来是一个字”。^⑤但是到了“诗言志”和“诗以言志”这两句话，“志”已经指“怀抱”了。《左传》昭公二

① 《尚书研究讲义》第一册69页，又第二册11页。参看竺可桢《论以岁差定尚书尧典四仲中星之年代》（《科学》十一卷12期），顾颉刚《从地理上证今本尧典为汉人作》（《禹贡》半月刊二卷5期），及张清常《周末的乐器分类法》的《结论》（《人文科学学报》一卷1期）。

② 我相信《左传》是“晚周人做的历史”，但不相信是刘歆等改编的。

③ 今本无此四字，杨遇夫先生据《韵会》引《说文》补入，见他的《释诗》一文中。

④ 杨树达《积微居小学金石论丛》卷一，21至22页。

⑤ 《歌与诗》，《中央日报》昆明版《平明》副刊，1939年6月5日。



老清华讲义

LAOQINGHUA
JIANYI

诗言志

十五年云：『……民有好、恶、喜、怒、哀、

子太叔见赵简子。简子曰：“敢问何谓礼？”对曰：“吉也闻诸先大夫子产曰：‘……民有好、恶、喜、怒、哀、乐，生于六气。是故审则宜类，以制六志。哀有哭泣，乐有歌舞，喜有施舍，怒有战斗。喜生于好，怒生于恶。是故审行信令，祸福赏罚，以制死生。生，好物也；死，恶物也。好物，乐也；恶物，哀也。哀乐不失，乃能协于天地之性，是以长久。’”

孔颖达《正义》说：“此六志《礼记》谓之‘六情’。在己为情，情动为志，情、志一也。”汉人又以“意”为“志”，又说志是“心所念虑”，“心意所趣向”，又说是“诗人志所欲之事”。^①情和意都指怀抱而言；但看子产的话跟子太叔的口气，这种志，这种怀抱是与“礼”分不开的，也就是与政治、教化分不开的。

“言志”这词组两见于《论语》中。《公冶长》篇云：

颜渊、季路侍。子曰：“盍各言尔志？”子路曰：“愿车马衣裘与朋友共，^②敝之而无憾。”颜渊曰：“愿无伐善，无施劳。”子路曰：“愿陈子之志！”子曰：“老者安之，少者怀之，朋友信之。”

《先进篇》记子路、曾皙、冉有、公西华“各言其志”，语更详。两处所记“言志”，非关修身，即关治国，可正是发抒怀抱。还有，《礼记·檀弓篇》记晋世子申生被骊姬谗害，他兄弟重耳向他道：“子盖（盍）言子之志于公乎？”郑玄注：“重耳欲使言见谮之意。”

^① 分见《孟子·公孙丑》篇“夫志，气之帅也”赵岐注，《礼记·学记》“一年视离经辨志”郑玄注，《孟子·万章》上“不以辞害志”赵注。

^② 通行本作“衣轻裘”，据阮元《校勘记》删“轻”字。

这也是教他陈诉怀抱。这里申生陈诉怀抱，一面关系自己的穷通，一面关系国家的治乱。可是他不愿意陈诉，他自己是死了，晋国也跟着乱起来。这种志，这种怀抱，其实是与政教分不开的。

《诗经》里说到作诗的有十二处：

- 一、维是偏心，是以为刺。（《魏·葛屦》）
- 二、夫也不良，歌以讯之。（《陈·墓门》）
- 三、是用作歌，“将母”来念。（《小雅·四牡》）
- 四、家父作诵，以究王讟。（《小雅·节南山》）
- 五、作此好歌，以极反侧。（《小雅·何人斯》）
- 六、寺人孟子，作为此诗。凡百君子，敬而听之。（《小雅·巷伯》）
- 七、君子作歌，维以告哀。（《小雅·四月》）
- 八、矢诗不多，维以遂歌。（《大雅·卷阿》）
- 九、王欲玉女，是用大谏。（《大雅·民劳》）
- 十、虽曰“匪予”，既作尔歌。（《大雅·桑柔》）
- 十一、吉甫作诵，其诗孔硕，其风肆好，以赠申伯。（《大雅·崧高》）
- 十二、吉甫作诵，穆如清风。（《大雅·烝民》）

这里明用“作”字的八处，其余也都含有“作”字意。（一）最显，不必再说。（二）《传》云：“讯，告也。”《笺》云：“歌谓作此诗也。既作，可使工歌之，是谓之告。”《经典释文》引《韩诗》：“讯，谏也。”《说文·言部》：“谏，数谏也。”段玉裁云：“谓数其失而谏之。凡讥‘刺’字当用此。”（八）《传》云：“不多，多也。明王使公卿献诗以陈其志，遂为工师之歌焉。”（九）《笺》云：“玉者，君子比德焉。王乎，我欲令女（汝）如玉然。故作是诗，用大



谏正女（汝）。”^①

这些诗的作意不外乎讽与颂，诗文里说得明白。像“以为刺”、“以讯之”、“以究王讻”、“以极反侧”、“用大谏”，显言讽谏，一望而知。《四牡篇》的“‘将母’来谗”，《笺》云：“谗，告也。^②……作此诗之歌，以养父母之志来告于君也。”与《巷伯》的“凡百君子，敬而听之”，《四月》的“维以告哀”，都是自述苦情，欲因歌唱以告于在上位的人，也该算在讽一类里。《桑柔》的“虽曰‘匪予’，既作尔歌”，《笺》云：“女（汝）虽觝距，已言‘此政非我所为’，我已作女（汝）所行之歌，女（汝）当受之而无悔。”那么，也是讽了。为颂美而作的，只有《卷阿》篇的陈诗以“遂歌”，和尹吉甫的两“诵”。《卷阿传》说“王使公卿献诗以陈其志”，“陈志”就是“言志”。因为是“献诗”或赠诗（如《崧高》、《烝民》），所以“言志”不出乎讽与颂，而讽比颂多。

《国语·周语》上记厉王“得卫巫，使监谤者。以告，则杀之。”邵公谏道：

为川者决之使导，为民者宣之使言。故天子听政，使公卿至于列士献诗，瞽献曲，史献书，师箴，瞽赋，矇诵，百工谏，庶人传语，近臣尽规，亲戚补察，瞽史教诲，耆艾修之，而后王斟酌焉，是以事行而不悖。

《晋语》六赵文子冠，见范文子，范文子说：

夫贤者宠至而益戒，不足者为宠骄。故兴王赏谏臣，逸王罚之。吾闻古之言，王者政德既成，又听于民。于是乎使工诵谏于朝，在列者献诗，使勿兜（惑也）；风（采

^① 上引叙作诗的句子都在篇末。《大雅·板》篇首章之末，也有“是用大谏”句，或也是叙全诗造作因由的。

^② 《说文·言部》：“谗，深谏也。”

也)听胪(传也)言于市,辨祚祥于谣,考百事于朝,问谤誉于路。有邪而正之,尽戒之术也;先王疾是骄也。

《左传》襄公十四年记师旷对晋平公的话,大略相同;但只作“瞽为诗”,没有明说“献诗”。

从这几段记载看,可见“公卿列士的讽谏是特地做了献上去的,庶人的批评是给官吏打听到了告诵上去的”。^① 献诗只是公卿列士的事,轮不到庶人。而说到献诗,连带着说到瞽、矇、瞍、工,都是乐工,又可见诗是合乐的。

古代有所谓“乐语”。《周礼·大司乐》:

以乐语教国子:兴、道、讽、诵、言、语。

这六种“乐语”的分别,现在还不能详知,似乎都以歌辞为主。“兴”、“道”(导)似乎是合奏,“讽”、“诵”似乎是独奏;“言”、“语”是将歌辞应用在日常生活里。这些都用歌辞来表示情意,所以称为“乐语”。《周礼》如近代学者所论,大概是战国时作,但其中记述的制度多少该有所本,决不至于全是想像之谈。“乐语”的存在,从别处也可推见。《国语·周语》下云:

晋羊舌肸聘于周。……(单)靖公享之。……语说“昊天有成命”(《周颂》)单之老送叔向(肸的字),叔向告之曰:“……其语说‘昊天有成命’,‘颂’之盛德也。其诗曰……是道成王之德(道文武能成其王德)也。……单子俭、敬、让、咨,以应成德,单若不兴,子孙必蕃,后世不忘。……”

① 顾颉刚《诗经在春秋战国间的地位》,《古史辨》卷三(下)326面。



韦昭解道：“‘语’，宴语所及也。‘说’，乐也。”似乎“昊天有成命”是这回享礼中奏的乐歌，而单靖公言语之间很赏识这首歌辞。叔向的话先详说这篇歌辞——诗，然后论单靖公的为人，并预言他的家世兴盛。这正是“乐语”，正可见“乐语”的重要作用。《论语·阳货》篇简单地记着孔子一段故事：

孺悲欲见孔子，孔子辞以疾。将命者出户，取瑟而歌，使之闻之。

历来都说孔子“取瑟而歌”只是表明并非真病，只是表明不愿见。但小病未必就不能歌，古书中时有例证；也许那歌辞中还暗示着不愿见的意思。若这个解释不错，这也便是“乐语”了。

《荀子·乐论》里说“君子以钟鼓道志”。“道志”就是“言志”，也就是表示情意，自见怀抱。《礼记·仲尼燕居篇》记孔子的话：“是故君子不必亲相与言也，以礼乐相示而已。”这虽未必真是孔子说的，却也可见“乐语”的传统是存在的。《汉书》二十二《礼乐志》论乐，也道“和亲之说难形，则发之于诗歌咏言、钟石筦弦”，“乐语”的作用正在暗示上。又，《礼记·乐记》载子夏答魏文侯问乐云：

今夫古乐……君子于是语，于是道古，修身及家，平均天下。此古乐之发也。今夫新乐……乐终不可以语，不可以道古。此新乐之发也。

这里“语”虽在“乐终”，却还不失为一种“乐语”。^①这里所“语”的是乐意，可以见出乐以言志、歌以言志、诗以言志是传统的一贯。以乐歌相语，该是初民的生活方式之一。那时结恩情、做恋

^① 以上论“乐语”是许骏斋（维通）先生说，承他许在这里引用，谨此致谢。